证券代码：688389　　证券简称：普门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7

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25年第一季度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行权数量：

1、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1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为4,198,000份，行权有效期为2024年11月8日至2025年10月10日。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3月31日期间，累计行权并完成股份过户登记数量为0股。

2、公司2021年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为682,500份，行权有效期为2024年6月7日至2025年1月20日。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3月31日期间，累计行权并完成股份过户登记数量为0股。

3、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2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为3,480,000份，行权有效期为2024年6月7日至2025年5月8日。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3月31日期间，累计行权并完成股份过户登记数量为0股。

4、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3年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为2,100,000份，行权有效期为2024年11月8日至2025年9月11日。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3月31日期间，累计行权并完成股份过户登记数量为0股。

●本次行权股票上市流通时间：

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均采用自主行权模式行权，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于行权日（T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

一、本次股票期权行权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

（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1、2021年9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1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相关核查意见。

2、2021年9月18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5），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陈实强先生作为征集人就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2021年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3、2021年9月18日至2021年9月27日，公司对2021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公示。截至公示期届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次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1年9月28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1-046）。

4、2021年10月8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股票期权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5、2021年10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22年1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2021年激励计划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7、2022年8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同意对公司2021年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调整，行权价格由21.00元/股调整为20.822元/股，并于2022年8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

8、2022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和《关于注销2021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成就，决定取消49名离职激励对象激励资格并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全部股票期权165.00万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9、2023年6月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2022年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注销2021年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2022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首次和预留）由20.822元/股调整为20.585元/股，决定取消9名离职激励对象激励资格并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全部股票期权25.5万份，同意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成就。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10、2023年9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1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决定取消28名离职激励对象激励资格并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全部股票期权824,462份，同意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成就。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11、2023年10月20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公司关于2021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自主行权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61），根据可交易日及行权手续办理情况，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3年10月25日至2024年10月10日止（行权日须为交易日），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

12、2023年10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决定对在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期限内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225,330份（其中包括9名离职人员尚未注销完成的股票期权99,962份）予以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13、2024年1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决定对在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期限内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143,093份予以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14、2024年3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成就，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15、2024年5月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2022年、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同意公司2021年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首次和预留）由20.585元/份调整为20.304元/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16、2024年6月4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关于2021年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自主行权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根据可交易日及行权手续办理情况，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4年6月7日至2025年1月20日止（行权日须为交易日），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

17、2024年10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1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2023年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决定对在公司2021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期限内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3,060,115份予以注销；决定取消2021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27名离职激励对象的激励资格并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472,000份（不含第二个行权期届满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同意公司2021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成就。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18、2024年11月5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关于2021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自主行权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78），根据可交易日及行权手续办理情况，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4年11月8日至2025年10月10日止（行权日须为交易日），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

19、2025年1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决定对在公司2021年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期限内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682,490份予以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1、2022年4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2年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核实公司〈2022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相关核查意见。

2、2022年4月16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陈实强先生作为征集人就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2022年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3、2022年4月17日至2022年4月26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公示。截至公示期届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次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2年4月28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2-021）。

4、2022年5月6日，公司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2年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2022年激励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股票期权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5、2022年5月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23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行权价格由20.00元/股调整为19.822元/股，并于2023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7、根据《公司2022年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在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后，超过12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的，预留权益失效。截至2023年5月13日，公司2022年激励计划预留的125万份股票期权自激励计划经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超过12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预留权益已经失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8、2023年6月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2022年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注销2021年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2022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19.822元/股调整为19.585元/股，决定取消7名离职激励对象激励资格并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全部股票期权95万份；同意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成就。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9、2023年7月6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公司关于2022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自主行权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根据可交易日及行权手续办理情况，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3年7月11日至2024年5月8日止（行权日须为交易日），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

10、2024年5月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2022年、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19.585元/份调整为19.304元/份；决定对在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期限内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1,769,870份予以注销；同意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成就。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11、2024年6月4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关于2022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自主行权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根据可交易日及行权手续办理情况，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4年6月7日至2025年5月8日止（行权日须为交易日），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

12、2024年6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注销数量的议案》，同意将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期限内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拟注销数量由1,769,870份调整为1,769,370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1、2023年8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核实〈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相关核查意见。

2、2023年8月25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陈实强先生作为征集人就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2023年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3、2023年8月25日至2023年9月3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公示。截至公示期届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次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4、2023年9月11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2023年激励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股票期权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5、2023年9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董事会认为2023年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2023年9月12日为授予日，向188名激励对象授予8,090,000份股票期权。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2023年9月13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6、2024年5月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2022年、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同意公司2023年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21.00元/份调整为20.719元/份，并于2024年5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7、2024年10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决定取消2023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23名离职激励对象的激励资格并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1,090,000份；同意公司2023年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成就。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8、2024年11月5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关于2023年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自主行权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79），根据可交易日及行权手续办理情况，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4年11月8日至2025年9月11日止（行权日须为交易日），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

二、本次股票期权行权的基本情况

（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

1、激励对象行权的股份数量

姓名	职务	已获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份)	可行权数量(份)	本次行权数量(份)	本次行权数量占可行权数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刘先成	董事长	120,000	48,000	0	0%
胡明龙	董事、总经理	100,000	40,000	0	0%
曾 映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100,000	40,000	0	0%
王 红	董事、财务总监	80,000	32,000	0	0%
项 磊	董事	80,000	32,000	0	0%
李大巍	董事、副总经理	80,000	32,000	0	0%
邱 亮	副总经理	80,000	32,000	0	0%
路 曼	董事会秘书	120,000	48,000	0	0%
王 铮	核心技术人员	80,000	32,000	0	0%
彭国庆	核心技术人员	40,000	16,000	0	0%
小计		880,000	352,000	0	0%
二、其他激励对象					
技术骨干、业务骨干（210人）		9,615,000	3,846,000	0	0%
小计		9,615,000	3,846,000	0	0%
总计		10,495,000	4,198,000	0	0%

注1：公司于2023年11月9日完成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工作，王红女士不再担任董事会秘书，路曼女士为董事会秘书、李大巍先生为董事、副总经理。

注2：上表“本次”所指期间范围为2025年第一季度。（下同）

2、本次行权股票的来源

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A股普通股股票。

3、行权人数

2021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人数为220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3月31日期间，0人参与行权。截至2025年3月31日，共0人参与行权并完成股份过户登记。

（二）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

1、激励对象行权的股份数量

姓名	职务	已获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份)	可行权数量(份)	本次行权数量(份)	本次行权数量占可行权数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	/	/	/	/	/
二、其他激励对象					
技术骨干、业务骨干（49人）		1,365,000	682,500	0	0%
小计		1,365,000	682,500	0	0%
总计		1,365,000	682,500	0	0%

2、本次行权股票的来源

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A股普通股股票。

3、行权人数

2021年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人数为49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3月31日期间，0人参与行权。截至2025年3月31日，共1人参与行权并完成10股股份过户登记，占本次可行权总量的0.001%。

（三）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

1、激励对象行权的股份数量

姓名	职务	已获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份)	可行权数量(份)	本次行权数量(份)	本次行权数量占可行权数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刘先成	董事长	500,000	150,000	0	0%
胡明龙	董事、总经理	350,000	105,000	0	0%
曾 映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350,000	105,000	0	0%
王 红	董事、财务总监	300,000	90,000	0	0%
项 磊	董事	50,000	15,000	0	0%
李大巍	董事、副总经理	650,000	195,000	0	0%
邱 亮	副总经理	400,000	120,000	0	0%
路 曼	董事会秘书	250,000	75,000	0	0%
王 铮	核心技术人员	100,000	30,000	0	0%
彭国庆	核心技术人员	50,000	15,000	0	0%
小计		3,000,000	900,000	0	0%
二、其他激励对象					
技术骨干、业务骨干（56人）		8,600,000	2,580,000	0	0%
小计		8,600,000	2,580,000	0	0%
总计		11,600,000	3,480,000	0	0%

注：公司于2023年11月9日完成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工作，王红女士不再担任董事会秘书，路曼女士为董事会秘书、李大巍先生为董事、副总经理。

2、本次行权股票的来源

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A股普通股股票。

3、行权人数

2022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人数为66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3月31日期间，0人参与行权。截至2025年3月31日，共3人参与行权并完成5,626股股份过户登记，占本次可行权总量的0.16%。

（四）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

1、激励对象行权的股份数量

姓名	职务	已获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份)	可行权数量(份)	本次行权数量(份)	本次行权数量占可行权数量的比例
一、技术骨干、业务骨干					
共计165人		7,000,000	2,100,000	0	0%
小计		7,000,000	2,100,000	0	0%
总计		7,000,000	2,100,000	0	0%

2、本次行权股票的来源

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A股普通股股票。

3、行权人数

2023年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人数为165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3月31日期间，0人参与行权。截至2025年3月31日，共1人参与行权并完成2股股份过户登记，占本次可行权总量的0.0001%。

三、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

（一）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日

公司2021年、2022年、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均采用自主行权模式行权，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于行权日（T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

（二）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

公司2021年、2022年、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于2025年第一季度合计行权且完成登记的股票上市流通数量为0股，不涉及行权股票上市流通及股本结构的变动。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行权股票的锁定和转让限制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3月31日，无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施股票期权行权。

四、股份登记情况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2021年、2022年、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于2025年第一季度合计行权且完成登记的股票上市流通数量为0股，不涉及募集资金。

五、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公司2021年、2022年、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于2025年第一季度合计行权且完成登记的股票上市流通数量为0股。本次行权结果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影响。

特此公告。

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3日

证券代码：688389　　证券简称：普门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8

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14日（星期一）10:00-11:00

2.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3.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4.投资者可于2025年4月7日（星期一）至4月11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邮箱bod@lifotronic.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公司将于2025年4月11日披露《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4月14日（星期一）上午10:00-11:00举行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具体情况如下：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14日（星期一）上午10: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刘先成先生，董事、总经理胡明龙先生，董事、副总经理曾映先生，董事、财务总监王红女士，独立董事蔡翘梧先生，独立董事杨光辉先生，独立董事邹海燕先生，董事会秘书路曼女士。（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在2025年4月14日（星期一）上午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2.投资者可于2025年4月7日（星期一）至4月11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bod@lifotronic.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755-29060052

电子邮箱：bod@lifotronic.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3日

证券代码：603109　　证券简称：神驰机电　　公告编号：2025-021

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5年3月26日以微信、电话方式发出通知，2025年4月2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董事长艾纯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确认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

认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董事艾纯、谢安源、艾姝彦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

本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和公司2025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

（二）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以其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设备款项后以募集资金进行置换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

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以其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设备款项后以募集资金进行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特此公告。

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3日

证券代码：603109　　证券简称：神驰机电　　公告编号：2025-023

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公司与关联方交易价格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造成影响，公司亦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4月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在关联董事艾纯、谢安源、艾姝彦回避表决的情况下，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以上事项经公司2025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公司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正常经营活动所需，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关联方产生依赖，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我们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预计金额(万元)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产品	重庆北泉面业有限公司	10	4.65	—
接受劳务	重庆神驰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10	11.13	—
销售产品	雷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1	18.21	—
采购产品	常州市海润机电有限公司	0	2,905.61	常州市海润机电有限公司由公司董事艾姝彦女士配偶之父母100%持股，于2025年3月成为公司关联方，在此之前，公司与常州市海润机电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销售产品	常州市海润机电有限公司	0	2,435.16	
合计		41	5,374.76	—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万元)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产品	重庆北泉面业有限公司	10	4.65	—
接受劳务	重庆神驰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10	11.13	—
采购产品	常州市海润机电有限公司	3,000	2,905.61	—
销售产品	常州市海润机电有限公司	2,500	2,435.16	
合计		5,520	5,356.55	不适用

注1：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注2：常州市海润机电有限公司由公司董事艾姝彦女士配偶之父母100%持股，于2025年3月成为公司关联方，在此之前，公司与常州市海润机电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二、关联方介绍

1、重庆北泉面业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艾利

注册资本：100万元

注册地址：重庆市北碚区龙凤桥街道毛背沱19号

股东情况：重庆神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99%股权、重庆神驰投资有限公司持有1%股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粮食加工食品生产，食品经营。

主要财务数据（未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1721.83万元，净资产176.11万元。2024年实现销售收入159.43万元，净利润40.26万元。

关联关系：《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第二款第（三）项所列关联关系情形。

履约能力：公司与重庆北泉面业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主要系向其采购挂面，关联交易金额小，北泉面业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2、重庆神驰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邵峙玮

注册资本：300万元

注册地址：重庆市北碚区北温泉街道双元大道368号3幢4幢

股东情况：重庆神驰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住宿服务；餐饮服务；足浴服务；食品销售；酒类经营；烟草制品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家具零配件销售；家具销售；五金产品零售；金属材料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家用电器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酒店管理；住房租赁；个人卫生用品销售；棋牌室服务；健身休闲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茶具销售；数字创意产品展览展示服务；广告制作；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商业运营管理；商业策划；商业信息咨询；物业管理；停车场管理；房屋销售、租赁；室内外装饰设计、施工；销售：日用百货、建筑材料及装饰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

主要财务数据（未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1,772.71万元，净资产137.66万元，2024年实现销售收入827.41万元，净利润38.70万元。

关联关系：《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第二款第（三）项所列关联关系情形。

履约能力：公司与重庆神驰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主要系公司向神驰商业管理公司订购酒店服务用于接待客户等，关联交易金额较小，神驰商业管理公司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3、常州市海润机电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茹文伟

注册资本：2518万元

注册地址：武进区礼嘉镇泰巷村委赵